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9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专人递送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监事 3 名。本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志斌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核实〈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

法、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5 月 9 日